

关于华安鸿煜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结果的公告

华安鸿煜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 类基金代码：027217，C 类基金代码：027218）已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结束募集。截至 2026 年 5 月 27 日，本基金累计有效认购申请金额（不包括募集期利息）已超过本次募集规模上限 30 亿元人民币。

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发售公告等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对 2026 年 5 月 27 日有效认购申请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原则予以部分确认。本基金 2026 年 5 月 27 日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为 70.4544652%。

2026 年 5 月 27 日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2026 年 5 月 27 日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金额×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

当发生部分确认时，对于末日通过除基金管理人以外的销售机构认购的基金份额，认购费率按照单笔认购申请金额所对应的认购费率计算，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认购最低限额的限制；投资者当日有多笔认购的，适用费率按单笔认购申请金额单独计算。

认购份额的计算中，涉及基金份额和金额的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最终认购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投资人任何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由各销售机构根据其业务规则退还给投资者，敬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9日